

证券代码：833852

证券简称：清软创新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致歉公告

一、 基本情况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权益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该议案经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第三条：“权益分派方案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以下简称 R 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后的 2 个月内，根据有关规定权益分派事项需经有关部门事前审批的除外。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本基数，均以 R 日股本数为准。”，结合公司运营考虑，公司决定不继续进行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因此取消本次权益分派。

二、 致歉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的规定：“挂牌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应当以公开披露仍在有效期内（报告期末日起 6 个月内）的定期报告期末日为基准日，以基准日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分配依据”，“继续实施权益分派的，原则上应以已披露的在有效期内的定期报告财务数据作为权益分派依据，重新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毕”，结合公司运营考虑，公司决定不继续

进行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因此取消本次权益分派。

公司对未能按期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取消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0 日